

# 回家,一种“甜蜜”负担

近几日,“常回家看看”又成为各大媒体争相报道、网民热议的话题,这都源于7月1日新修改公布实施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以下简称《保障法》)。该法第二章第十八条中明文规定:家庭成员应当关心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不得忽视、冷落老年人。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应当经常看望或者问候老年人。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障赡养人探亲休假的权利。仅此一条就引起不少争议。

无论远近 时间是最大“克星”

在西安工作已有近10年的王娜是一位高校辅导员,父母在宝鸡。作为一名教师,一年三个月的寒暑假理应有足够时间回家探望父母,却被“招生”剥夺了这个权利。

“每年寒暑假我和老公都要去各地招生,真正能回宝鸡的时间也就五一和十一这样稍微长点的假期。”上周末,王娜将5岁的女儿急急忙忙送回宝鸡就赶回学校监考,“学生放假后,我又要去招生了。”《保障法》出台后,王娜第一个反应就是自己有没有违法,直至看完全文,王娜仍无法理解这个“经常”到底是多久。

西铁工程公司三段综合办公室科员韩正阳是一名山东汉子,来西安工作已有四年。他坦言单位给自己提供了许多便利回家探亲,不仅有带薪年假,而且来回路费单位均报销,可苦于回家路途遥远,仅有的假期大部分都花在路上,真正陪家人的时间太少。

“端午带媳妇回了趟家,来回路上要两天半时间,三天假期就剩个半天了,只能再请两天事假。”韩正阳坦言。

对于《保障法》的出台,韩正阳有着不一样的看法,他认为该法的实施很有必要,如今中国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绝大多数子女不在父母身边,只能让父母独守“空巢”。要做好这项工作,社会首先要全方位宣传,让老年人知道他们有这项权利让子女必须孝敬自己。



C

“探亲假”“带薪年假”难以保障“常回家”

说起常回家看看,很多人想起了“探亲假”和“带薪年假”,对职工来说,从原则上讲,这两个假期的时间足够长,短途外地打工子女可以回家探亲,但实际上真正能够享受这份权利的职工却少之又少。

记者在采访中发现,被采访对象对于“带薪年假”的认知要远远高于“探亲假”。早在32年前,《国务院关于职工探亲待遇的规定》中就有规定:未婚职工探望父母,原则上每年给假一次,假期为二十天。如果因为工作需要,本单位当年不能给予假期,或者职工自愿两年探亲一次,可以两年给假一次,假期为四十五天。已婚职工探望父母的,每四年给假一次,假期为二十天。职工在规定的探亲假和路程假期内,按照本人的标准工资发给工资。职工探望配偶和未婚职工探望父母的往返路费,由所在单位负担。已婚职工探望父母的往返路费,在本人月标准工资30%以内的,由本人自理,超过部分由所在单位负担。对此,大多数被访者均表示不“奢望”,“带薪年假”仍是他们的首选。

“《保障法》是一个很好的保障制

B 看望老人入法 很多人“鸭梨山大”

探望老人,孝敬父母。一件如此日常化的事情纳入到法律中让不少心里“惊”了一下。时间、空间、经济上的不确定因素给这些独居在外地的儿女们带上了一层无形的“枷锁”,让很多人大呼“鸭梨山大”。

“我在新闻中看到《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后第一时间给我妈打了电话,让她不要告我。这当然只是跟她老人家开个玩笑,却也让我心里顿时压力很大。”从小性格就古灵精怪的金辰是西安一家私企人事专员,公司每周六还要上半天班,这让她几乎连周末都没有时间回宝鸡的家中看望父母,只能在逢年过节的时候回家。为弥补自己不能长期陪伴父母身边,每次回家金辰都要给家里的长辈一人备一份“厚

礼,“回趟家少则两三千,多则上万元。可是当家里真遇上事了,我赶不回去,再多的钱也无济于事啊!”金辰坦言。

尽管知道父母不会因为自己不能常回去探望他们而起诉自己,但《保障法》的实施确实让金辰的心里压力越来越沉重,“总觉得这是一个精神层次上的不定期炸弹,也让我心里更愧疚。”

针对“常回家看看”入法后如何更有效地实施,一名新华网网友提出,“由谁来监督执行?对违反条款的人施以何种制裁?还有,这里的‘经常’指的是多长时间?我们有可能订立一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标准吗?如果不能,这种精神慰藉条款,只能是徒具观赏性的一纸空文。”

新闻延伸

新法从5方面保障老人民生权益

吃饭问题:基本养老保险保障生活 国家根据经济发展以及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物价上涨等情况,适时提高养老保障水平。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家庭老年人扶助制度。

疾病风险:长期护理保障逐步开展 逐步开展长期护理保障工作,保障老年人的护理需求。对生活长期不能自理、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地方各级政府应当根据其失能程度等情况给予护理补贴。

服务需求:发展城乡社区养老服务 老年人养老以居家为基础,家庭成员应当尊重、关心和照料老年人。地方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为居家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紧急救援、医疗护理、精神慰藉、心理咨询等多种形式的服务。

住行为方便:提供安全便利舒适环境 为了给老年人提供安全、便利、舒适的环境,修改后的法律对国家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作出明确规定。法律专门设立“宜居环境”专章,旨在着力解决老年人的住和行的问题。

社会参与:丰富老人精神文化生活 国家和社会应当重视、珍惜老年人的知识、技能、经验和优良品德,发挥老年人的专长和作用,保障老年人参与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

本报记者 杨琳

短消息



日前,户县人民检察院与西北大学法学院签订检校合作协议并举行了法律教学实践基地揭牌仪式。该基地的成立既为检察官进修、开展调研活动提供了便利,也为西北大学法学院学生把学到的知识运用到社会实践,积累工作经验奠定了基础。

胡培育 王君兰 摄



近日,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开展举报宣传周活动,在西安、临潼、韩城等地开展举报宣传,现场受理群众的申诉、控告、举报及法律咨询。

刘军 摄

旅行社“暑期游”报团火爆

本报讯 眼下,伴随着暑假的到来,西安不少旅行社都将商机瞄向了假期里的学生,纷纷推出针对学生的国内国际旅游线路。7月刚刚开始,不少旅行社的组团都已爆满,预约报团的日期已排至8月。在“暑期游”成为商家必争之地的同时,家长们的也纷纷表示报团就是为了让孩子多出去长长见识。

据西安中旅前厅事业部主管王洁介绍,针对暑期学生出行需求增长较快,各家旅行社纷纷推出旅游线路。前来咨询报团的人群中,学生数量也有明显上升,其中学生自己前来的主要以国内短线游为主,家长前来给孩子报团的,较倾向于国际游线路。

(孙鹏 熊惠玲)

QIYEXINWEN

企业新闻

## 社保法实施两年参保率明显提升

小微企业压力大

近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障研究所与北京、辽宁、河南、浙江、四川、广西等6省(市、自治区)人社厅(局)以及所属科研机构联合开展了《社会保险法》实施情况专题调查研究。

企业参保率明显提升

调查显示,《社会保险法》出台后,我国参保人数持续增加。

用人单位的参保率有明显提升。对六省市抽选的约3000名企业职工问卷调查结果表明,在社保法实施一年多后,被调查企业职工在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的参保率均提高了3-4个百分点,其参保率分别达到了92.6%、92.3%、91.4%、86.9%和72.7%。

随着社保法的出台,企业的守法参保意识显著增强,各地职工都反映恶意欠费的企业

越来越少,很多企业在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都会明确告知职工要参加社会保险。

问卷调查显示:因为企业原因而没有参保的比例很低:有14.8%的人表示企业没有为其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16.9%的人表示企业没有为其参加医疗保险。另外,还有11.4%的人表示自己与单位协商不参保,而单位已为其多发了相应工资。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社会保险法》的颁布实施,个人参保维权意识也得到普遍增强。调查显示,大约七成职工表示至少对《社会保险法》有一定程度了解,28%的人表示比较了解和非常了解《社会保险法》。并且有很多职工都是主动

了解《社会保险法》相关内容,其中六成职工通过看报和上网了解,有17.1%的人亲自到社会保险经办大厅咨询相关事宜,还有4.5%的人拨打过社保热线电话,这些都反映出职工对自身权益的密切关注。

劳务派遣工参保情况差

虽然社保法出台后,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但是还有相当一部分人没有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特别是小微企业职工、私营企业职工、农民工以及灵活就业者。

报告分析,参保扩面难度大的原因有以下几点:

小微企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利润低,参保压力大。社会保险扩面的重点在私营小微企业,而调查发现,绝大部分私

营小微企业只给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无心或无力考虑普通职工的参保问题。私营小微企业普遍反映目前的社保缴费超过他们的承受能力。

农民工群体、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的人均缴费能力不足,缴费意愿不强。根据相关规定,要求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按城镇职工平均工资的20%缴费,其缴费负担相对以前加重。北京亦庄一家企业介绍,社保法实施前企业只为农民工人均缴纳32元/月的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费,五险齐征后,缴费额涨至692元/月,农民工个人缴费额从原来的0元增加到208元。这对当前以“养家糊口”为主要目标的农民工

来说,现金减少意味着生活紧张,所以宁愿当前不参保。

劳务派遣工劳动关系复杂,参保情况差。理论上讲,劳务派遣工作为劳务派遣企业的员工,也应参加社保,但实际上这部分人参保比例非常低。以使用劳务派遣最广泛的建筑行业为例,目前很多建筑业务务公司成立时间短、规模小、实力弱、组织机构不健全、经营管理水平较低,企业的收益主要是劳务管理费,一般为1%,这些企业根本无力为员工参保。另一方面,即使用工单位很正规,为劳务工支付了社保费,劳务派遣公司也不大可能为职工缴费,而是倾向于为自己牟利。

报告认为,针对扩面难的问题,除了要加大宣传力度、增强行政执法能力外,也应进一步合理调整缴费政策,例如对于小微企业可考虑适当降低缴费负担,或由政府提供缴费补贴等。

(任敏)

企业短讯

陕建集团七公司 完善科技创新机制连获表彰

本报讯 近日,陕建集团七公司在获得“2013年陕西省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先进企业”称号后,又被中建协评为“2013年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优秀企业”,作为陕建系统唯一一家企业入选。

为了推动企业科技进步,陕建集团七公司积极完善科技创新机制,进行技术总结开发、技术攻关、科技创新等方面具体工作,项目上组建QC小组,组织进行技术攻关。同时,该公司加大了科技创新的奖励力度,并逐年扩大范围。公司在对科技创新、工法研发进行表彰奖项的同时,又把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创建集体、QC小组纳入表彰,极大鼓舞了技术人员进行科技创新、工法编写等活动的积极性。

(周波波)

长庆油田采气一厂 “工厂化”为钻井提速增效

本报讯 “通过开展三维水平井组‘工厂化’作业,每口单井建井周期平均缩短8天。”今年项目启动以来,长庆油田采气一厂积极探索钻井配套新技术,开展三维水平井钻井工艺攻关试验,最终形成适合苏东南区大井组“工厂化”作业模式的钻井配套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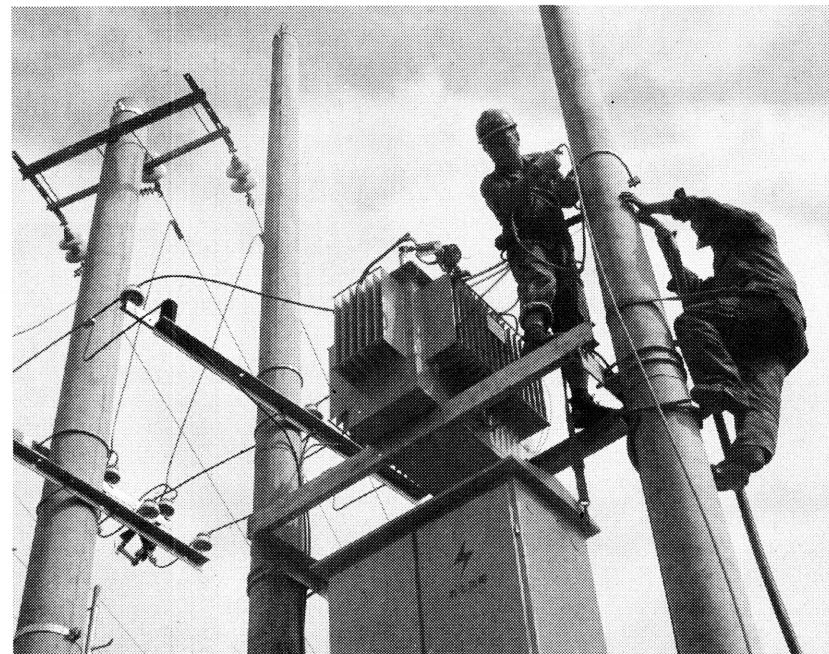
“工厂化”作业成为了长庆采气一厂项目今年施工组织管理模式的一个新尝试、新亮点。该厂产能建设项目组工程开发组组长任俊发以G0-7井组为例算了这样一笔对比账:“原有开发模式钻井井场施工周期需要68天,而现在只需10天;以前一口单井建成需要68天,现在通过主体设备配套滑轨,实现快速平移,节约搬迁时间,单井建井周期可提前8天完成。”

(谢文江)

富平县供电分公司 定做陶瓷户外墙宣传安全生产

本报讯 近期,富平县供电分公司宣传出新招,定做陶瓷户外墙体宣传画,得到了村民的好评,成为富平农村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为了扩大电力法规和用电安全常识的宣传,进一步夯实农村安全用电防范基础,提升广大农村群众的安全用电意识,富平县供电分公司一改以往生硬、传统的知识宣传模式,把安全用电、触电自救、节约用电等知识,精心设计,做出陶瓷户外宣传画,用漫画、顺口溜等形式表现,画面既生动有趣,又通俗易懂,使群众在享受视觉“大餐”中潜移默化地接受宣传知识。(车刚利 张增良)



近日,佛坪县供电公司提前着手应对今年“迎峰度夏”工作,提升一次设备供电可靠性,保证配网场景可

靠运行,为百姓安全可靠供电提供保障。因为该公司员工在变台上工作场景。

雍江华 摄

西安客运段

## “星光大道”掀起学技练功热

本报讯 挥洒自如的书画展示,美妙绝伦的器乐合奏,美轮美奂的手工编织,栩栩如生的绢花表演。掌声、欢呼声此起彼伏,让西安客运段多功能厅变成了欢乐的海洋,西安客运段“星光大道”的舞台上正在进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展示。

西安客运段第二届“星光大道”文艺汇演7月1日在该段多功能厅举办。不同于首届“星光大道”,今年该段以“弘扬巴山精神、唱响平安细和创、展现西客风采”为主题,展示了企业文化成果。

他缓缓地走到母亲身边,一头扎进母亲怀里,哽咽着对母亲说:“妈!我忍不住您呐!”以运转车队一名职

工为原型创作的情景剧《我妈等我呢》,让现场感同身受的职工流下了感动的泪水。默画《全国铁路客运示意图》,复杂的站名在“业务达人”的笔下游刃有余,一床床普通的被子在“卧具达人”的手中迅速变为一个个豆腐块式的艺术品,“英语达人”流利的英语口语,“哑语达人”沟通自如的哑语展示,让一个个技术达人尽展风采!也再现了“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的道理。

车上争当“技术达人”,车下力做“绝活达人”。西安客运段工会组建的绘画、书法、手工编织、舞蹈等13个兴趣小组的现场展示让职工大开眼界,展现了这个段职工丰富多彩的

业余文化生活。

“列车员,车门帮扶微笑引导您到座位,列车员,亲切问候送上一杯迎客水。来吧,列车style,列车style”,职工自己创作、自己编舞的“列车服务style”,把列车乘务员服务旅客的动作以舞蹈形式演绎出来,再现了这个段职工服务旅客、快乐工作的场景。也将演出推向了高潮,一时间,现场职工一起跳了起来。

欣赏着达人们精彩的表演,干部职工们不由得交口称赞:“咱段真是藏龙卧虎之地呀!今天可都让我们大家认识了,但愿下届走上星光大道的达人就有我!”

本报记者 刘鹏 通讯员 苗秋娟